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安徽省委员会

全省高校学生会组织作风建设及警示教育的通知

明确了前进方向，要求学生会组织作为党联系青年学生的桥梁纽带，要强化服务意识，创新工作方法，要始终牢记使命。

根据团省委、省教育厅要求，团省委、省教育厅定于近期开展全省高校学生会组织作风建设警示教育，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即日起至11月30日

二、学习内容

重点是学习贯彻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代表大会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党中央指示精神，认真学习全国学联第二十六届执委会工作报告，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修订的《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学联学生会工作人员作风建设暨作风问题若干规定》，以及《关于落实共青团和学联对高校学生

会（研究生会）指导管理责任的若干规定》的相关内容。

1. 聚焦精神学习。要重点聚焦学习贯彻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代表大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回信精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回信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增强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始终听党话、跟党走，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努力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充分发挥好党联系青年学生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2. 集中教育，全面开展。高校各级学生会要集中两周时间覆盖全体校、院学生会工作人员开展作风建设警示教育，要严格执行规定，自查整防规范，塑造清新阳光的组织形象。

安徽省委员会
学控部

安徽省委
安徽省教育厅
2010年11月17日